

二十一、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政府淳化街道办事处）的（淳化街道索墅污水处理厂、青龙污水处理厂在线监控第三方运维服务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淳化街道索墅污水处理厂、青龙污水处理厂在线监控第三方运维服务项目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江苏居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757.84691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43.67029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电子公章）：江苏居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月14日